

## **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已中标重大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**交易概述：**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发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“TCL华星第8.6代印刷OLED生产线一期项目洁净2包”实施合同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

● **合同类型及总金额**

合同类型：日常经营合同

合同总金额：3.59亿元（含税）

● **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**

● **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：**合同的签订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合同收入根据履约进度逐步确认，合同履行会对公司收入产生积极影响。该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亦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。

● **特别风险提示：**合同各方均具有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、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，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**一、基本情况概述**

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2），确定公司中标广州华星光电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“TCL华星第8.6

代印刷OLED生产线一期项目洁净2包”项目，项目发包人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。

近日，公司与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“TCL华星第8.6代印刷OLED生产线一期项目洁净2包”实施合同，签约合同总金额为3.59亿元（含税）。

## 二、交易对手方情况介绍

### （一）项目建设方基本信息

- 1、公司名称：广州华星光电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12MAEU1X6A55
- 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）
- 4、注册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永和街道和通二路36号研发楼一层101室
- 5、注册资本：1,770,000万元
- 6、法定代表人：赵军
- 7、成立日期：2025-08-11
- 8、经营范围：显示器件制造；显示器件销售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电子产品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

### （二）合同签订方基本信息

- 1、公司名称：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000757013137P
- 3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- 4、注册地址：武汉市关山路552号
- 5、注册资本：1,531,800万元
- 6、法定代表人：陈卫国

7、成立日期：2003-12-29

8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对外承包工程，机械设备租赁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，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，建筑材料销售，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，海水淡化处理，固体废物治理，森林固碳服务，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，进出口代理。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（除核电站建设经营、民用机场建设），建设工程勘察，建设工程设计，建设工程监理，人防工程设计，城市建筑垃圾处置（清运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（三）公司与广州华星光电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、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。

### 三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项目建设方：广州华星光电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

2、合同签订方：

发包人：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

承包人：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3、项目名称：TCL华星第8.6代印刷OLED生产线一期项目洁净2包

4、合同范围：TCL华星第8.6代印刷OLED生产线一期项目洁净2包施工，具体包括洁净室内装、洁净室电气、FFU系统、MAU系统、DCC系统、洁净室消防系统、洁净室自控系统、给排水、公共管架、空间管理（BIM）、一般区环氧等。

5、合同金额：3.59亿元（含税）

6、合同工期：约17个月

7、付款方式：按照合同预付款、进度款、结算款和质保金等分阶段支付。

8、争议处理：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提交本合同

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#### **四、合同的审议程序**

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，未达到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披露标准，属于公司自愿性对外披露，无需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#### **五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**

上述项目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，合同的签订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，合同收入根据履约进度逐步确认，合同履行会对公司收入产生积极影响。该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亦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。

#### **六、合同风险提示**

合同各方均具有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、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，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25日